

三水〔2023〕43号

签发人：裴宗杰

办理结果：A

三门峡市水利局 对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204号建议的答复

陈红军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完善农村集中供水处理设施的建议”收悉。

现答复如下：

在各级政府的支持下，在省水利厅的指导下，经过全市人民的共同努力，截至2022年底，全市累计建成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1112处，其中：千吨万人工程8处，覆盖48个行政村、7.94万人；千人以上工程630处，覆盖646个行政村、120.73万人；

千人以下工程 474 处，覆盖 564 个行政村、31.6 万人。现有农村供水各类水源设施 2093 处，供水管道总长 12078.75 千米。集中供水率 96%，自来水入户率 93%，高于全省平均水平，实现了农村饮水安全全覆盖。

我市地处豫西丘陵山区，山高沟深，居住分散，水源缺乏，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投资大，建设难，管理难。已建成工程存在数量多、规模小、标准不高等情况。也像您建议中所提到的，部分农村水源水质差、水处理工艺落后，存在因水处理工艺落后造成二次污染等情况。

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，人们对美好生活充满期望。农村饮水安全作为一项民生工程，各级政府重视，社会各界关注，农村群众关心。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巩固拓展农村供水保障成果，确保饮用水质安全，特别是落实好您关于完善农村集中供水处理设施的建议。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认真开展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。近期，河南省水利厅、省生态环境厅、省卫生健康委和乡村振兴局，联合印发了《河南省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（2023—2025 年）的通知》，我们按照通知要求，及时组织各县（市、区）编制了 2023 年—2025 年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，印发了《三门峡市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责任清单的通知》，方案

计划对全市 67 处工程开展水质提升，其中：水源置换 22 处，管网延伸 5 处，水源保护区“划、立、治”1 处，配套净化设施设备 10 处，加装消毒设备 29 处，惠及人口 10.69 万人。今年实施工程 17 处，主要建设内容为水源保护“划、立、治”1 处、安装净化设施设备 3 套、消毒设备 13 套。目前正在组织实施。

二、加快农村供水“四化”工程建设。农村供水“四化”工程（即供水工程规模化、城乡供水一体化、水源地表化和**管理市场化**），供水规模大、建设标准高，环保部门划定了水源地保护范围，安装了防护网等物理隔离措施，采用了先进的净化工艺，加装了大型消毒设备，是确保农村供水水质安全，提升供水保障水平的根本举措。为此，我们抢抓机遇，主动对接金融机构，积极推进农村供水“四化”工作。湖滨区和澠池县农村供水“四化”工程，列入全省 60 个试点。投资 5200 万元的湖滨区交口规模化集中供水一期工程，已完成蓄水池主体混凝土浇筑、净水设备房混凝土施工、泵房主体施工等，形象进度 40%；澠池县城乡供水工程总投资 8.81 亿元，项目可研已经批复，发布了 EPC 项目招标意向公告，正在对接金融部门筹措建设资金。灵宝市焦村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投资 1.3 亿元，已获发改部门立项，落实专项债 6000 万元，正在开展项目前期工作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已完成投资 9000 万元的城乡供水工程一体化可研报告编制，正在进行项目融资。陕州区已完成全区 9 个供水“四化”工程可研报告编

制，项目概算投资 4.7 亿元万元，正在争取专项债。这些项目的建成，将有力提升我市农村供水保障水平。

三、加强农村饮用水水质检测。针对全市农村供水工程数量多、水源多、水质检测任务重的情况，2020 年筹措资金 200 多万元，建成了全省唯一一个地市级水利部门水质检测中心。中心拥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、原子荧光光度计、离子色谱仪、气相色谱仪、放射性 $\alpha\beta$ 测量仪、紫外分光光度计等大中型检测仪器设备共 6 台，仪器设备总数 30 台，检测能力共 3 大类 70 项（品）目，满足了全市农村饮水、河流、水库、湖泊等水质检测需要。承担了湖滨区、陕州区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农村供水和全市 23 个大中型灌区的常规水质检测、对各县（市、区）农村供水和重要河流、水库、湖泊的水质抽检任务。中心成立以来，已累计检测农村饮用水样 1212 个，检测大中型灌区水样 118 个，抽检水样 219 个。把检测的不达标水样，通知相关县（市、区）限期整改。去年检测发现陕州区有 3 个村水源水质检测不达标，今年区财政已安排资金 60 万元，为其安装净化消毒设备。从机制上保障了农村饮水水质安全。

四、做好农村饮水安全宣传。宣传工作是我党一大政治优势，也是做好农村饮水安全的重要手段。为此，我们一是联合卫生健康部门，采用群众喜闻乐见方式，走村入户，宣传饮水安全卫生知识，宣传“望、闻、问、尝”简单鉴别水质常识，宣传农村饮

水安全标准，宣传农村供水工程保护常识；二是联合环保部门，做好千人以上规模农村集中用水水源地保护范围划分，安装隔离防护网，悬挂水源地保护标志，发动群众不在水源地私挖乱建，排放污水，共同参与水源地保护。三是总结好一些供水工程、水源地保护方面的好做法，好经验，打造一批示范样板，及时推广宣传，鼓励先进，鞭策落后，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

总之，我们坚信有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，有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，经过全社会的共同努力，我市农村饮水安全基础设施将更加完善，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将不断提升。

2023年7月14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三门峡市水利局 0398-2808122

联系人：李建峰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（3份），市政府办公室人大政协联络科（1份），
义马市人大、政府（各1份）。

三门峡市水利局办公室

2023年7月14日印发

